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52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115 號 6 樓  
電 話：(02)2219-6088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綜合損益表	11
六、	權益變動表	12 ~ 13
七、	現金流量表	14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5 ~ 50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 39
	(八) 抵(質)押之資產	3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	其他	40 ~ 4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4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9 ~ 50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 ~ 64	

## 查核意見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

####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482,064 仟元及新台幣 71,000 仟元。

公司主要銷售 IC 晶片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個別辨認提列損失。前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檢視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核對相關佐證文件。
3. 測試個別存貨料號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正確。

## 前十大銷售對象收入之存在性

###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

因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前十大銷售對象與祥碩公司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持續成長，及其所涉及之內部控制流程及交易之合理性需較深入之查核，故本會計師認為祥碩公司前十大銷售對象收入之存在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銷貨交易內部控制流程係按公司所訂之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2. 檢視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相關產業背景等資訊。
3. 取得並抽樣核對本期前十大銷貨對象之營業收入交易等相關憑證。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

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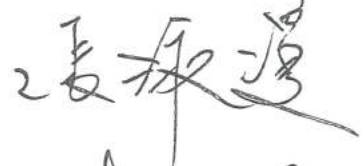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1 2 日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29,868	44	\$	1,066,919	4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87,904	3		27,79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14,526	25		426,899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25,748	1		22,739	1
130X	存貨	六(四)		411,064	13		475,153	21
1410	預付款項			17,225	1		19,000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786,335</u>	<u>87</u>		<u>2,038,509</u>	<u>8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五)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340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55,991	5		194,597	9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24,828	4		27,89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49,934	1		33,09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3,818	-		9,806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31,911</u>	<u>13</u>		<u>265,393</u>	<u>12</u>
1XXX	<b>資產總計</b>		\$	<u>3,218,246</u>	<u>100</u>	\$	<u>2,303,902</u>	<u>100</u>

(續次頁)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七(三)	\$	56,137	2	\$	-	-	
2150	應付票據			8,563	-		8,196	-	
2170	應付帳款			205,463	6		227,624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439,401	14		271,388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三)		674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8,337	6		14,998	1	
2310	預收款項	七(三)		-	-		36,90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53	-		1,381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889,928</u>	<u>28</u>		<u>560,488</u>	<u>24</u>	
<b>非流動負債</b>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533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u>	<u>-</u>		<u>533</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889,928</u>	<u>28</u>		<u>561,021</u>	<u>24</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600,379	19		600,379	26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450,995	14		450,995	2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58,577	5		115,36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7	-		4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29,440	35		577,365	25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11,840)	(	1)	(	1,657)	-
3XXX	<b>權益總計</b>			<u>2,328,318</u>	<u>72</u>		<u>1,742,881</u>	<u>76</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3,218,246</u>	<u>100</u>	\$	<u>2,303,902</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銘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三)	\$	3,722,351	100	\$	2,975,2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七)及七(三)	(	1,966,973)	(	53)	(	1,647,547)	(	55)
5900 營業毛利			1,755,378	47		1,327,684	45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及七(三)								
6100 推銷費用		(	71,657)	(	2)	(	61,867)	(	2)
6200 管理費用		(	85,734)	(	2)	(	64,587)	(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97,548)	(	13)	(	449,173)	(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4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55,084)	(	17)	(	575,627)	(	20)
6900 營業利益			1,100,294	30		752,057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4,819	-		16,8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29,364	1	(	264,130)	(	9)	
7050 財務成本		(	45)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4,138	1	(	247,311)	(	8)	
7900 稅前淨利			1,144,432	31		504,746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	188,585)	(	5)	(	72,648)	(	2)
8200 本期淨利		\$	955,847	26	\$	432,098	15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586	-	(\$	40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	11,660)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44,773	26	\$	431,692	1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5.93	\$		7.2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5.86	\$		7.1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銘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資本公積	積保		其	他			
106年								
106年1月1日餘額	\$ 570,708	\$ 72,138	\$ 432	\$ 466,764	\$ 12,566	\$ 1,556,338		
本期淨利	-	-	-	432,098	-	432,0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32,098	-	432,09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六(十三)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002	(35,002)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256,818)	-	(256,818)		
股東股票股利	29,677	-	-	(29,677)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6)	-	-	-	11,675	11,6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解除限制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00,379	\$ 29,956	\$ 432	\$ 577,365	\$ 891	\$ 1,742,881		

(續次頁)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總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盈餘	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0,379	\$ 421,039	\$ 29,956	\$ 115,367	\$ 432	\$ 577,365	\$ -	\$ -	\$ 1,742,881
本期淨利	-	-	-	-	-	955,847	-	-	955,8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5,847	-	-	955,847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六(十三)2)	-	-	-	-	-	-	(11,660)	586	(11,07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3,21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	(43,210)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35)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360,227)	-	-	(360,22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891	89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解除限制	-	-	(29,956)	-	-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00,379	\$ 450,995	\$ -	\$ 158,577	\$ 767	\$ 1,129,440	\$ (11,660)	\$ (180)	\$ 2,328,318

註1：員工酬勞\$44,745及董監酬勞\$4,475已於民國105年度綜合損益表扣除。  
 註2：員工酬勞\$56,712及董監酬勞\$5,671已於民國106年度綜合損益表扣除。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鉉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144,432	\$ 504,7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七) 110,655	90,000
攤銷費用	六(七)(十七) 31,265	25,07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 108 )	186
利息收入	六(十五) ( 11,756 )	( 9,519 )
利息費用	45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 891	11,6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000 )	241,159
應收票據淨額	3 ( 3 )	3
應收帳款	( 387,772 )	( 124,440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31,259
其他應收款	( 2,788 )	( 6,348 )
存貨	64,089	54,430
預付款項	1,775	( 6,76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9,236	-
應付票據	367	154
應付帳款	22,159	68,16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28 )	37,182
其他應付款	62,702	34,44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74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	( 7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6,039	842,537
支付之所得稅	( 42,081 )	( 73,285 )
收取之利息	11,535	9,616
支付之利息	( 45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5,448	778,868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00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8,388 )	( 125,556 )
取得無形資產	( 60,872 )	( 19,86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965 )	( 98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7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42,272 )	( 146,40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 360,227 )	( 256,818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退回股款	六(十) -	( 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60,227 )	( 256,82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62,949	375,6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6,919	691,2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9,868	\$ 1,066,91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沈振來



經理人：林哲偉



會計主管：潘宗鉉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93 年 3 月，並自民國 101 年 12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直、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52.93%。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9」)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並無重大影響。有關初次適用 IFRS9 及 IFRS15 之揭露請分別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初步評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公司之影響非屬重大。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6,308 及 16,308。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

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

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結轉依加權平均法計算。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截至可使用前所發生之一切支出。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儀 器 設 備	2 年 ~ 5 年
辦 公 設 備	3 年 ~ 5 年
租 賃 改 良	3 年

#### (十三)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主係技術授權費及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攤銷年限為2~6年。
2. 高爾夫球證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高爾夫球證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將除列金融負債。

####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以通知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2)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3)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

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4)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股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三) 收入認列

###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高速類比電路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

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0 至 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未涉及重大判斷之情形。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11,064。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90	\$ 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89,563	625,369
定期存款	740,215	441,490
合計	<u>\$ 1,429,868</u>	<u>\$ 1,066,91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用途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87,588
評價調整	<u>316</u>
合計	<u>\$ 87,904</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750。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814,671	\$ 426,899
減：備抵損失	( <u>145</u> )	<u>-</u>
	<u>\$ 814,526</u>	<u>\$ 426,899</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500,764	\$ 203,533
90天內	<u>313,907</u>	<u>223,366</u>
	<u>\$ 814,671</u>	<u>\$ 426,8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無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814,671 及 \$426,899。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1,922	(\$ 19,103)	\$ 92,819
在製品	130,401	-	130,401
製成品	239,741	( 51,897)	187,844
合計	<u>\$ 482,064</u>	<u>(\$ 71,000)</u>	<u>\$ 411,064</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4,914	(\$ 4,765)	\$ 70,149
在製品	151,871	-	151,871
製成品	289,368	( 36,235)	253,133
合計	<u>\$ 516,153</u>	<u>(\$ 41,000)</u>	<u>\$ 475,153</u>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966,973 及 \$1,647,547，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30,000 及\$11,007。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99,000
評價調整		( 11,660)
合計		<u>\$ 87,340</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87,340。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儀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621,895	\$ 18,701	\$ 7,897	\$ 648,4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u>440,133</u> )	( <u>9,905</u> )	( <u>3,858</u> )	( <u>453,896</u> )
	<u>\$ 181,762</u>	<u>\$ 8,796</u>	<u>\$ 4,039</u>	<u>\$ 194,597</u>
107年				
1月1日	\$ 181,762	\$ 8,796	\$ 4,039	\$ 194,597
增添	70,179	-	1,870	72,049
折舊費用	( <u>106,784</u> )	( <u>2,041</u> )	( <u>1,830</u> )	( <u>110,655</u> )
12月31日	<u>\$ 145,157</u>	<u>\$ 6,755</u>	<u>\$ 4,079</u>	<u>\$ 155,991</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691,960	\$ 18,141	\$ 9,767	\$ 719,8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u>546,803</u> )	( <u>11,386</u> )	( <u>5,688</u> )	( <u>563,877</u> )
	<u>\$ 145,157</u>	<u>\$ 6,755</u>	<u>\$ 4,079</u>	<u>\$ 155,991</u>
	<u>儀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03,179	\$ 11,992	\$ 3,687	\$ 518,8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u>352,538</u> )	( <u>8,063</u> )	( <u>3,295</u> )	( <u>363,896</u> )
	<u>\$ 150,641</u>	<u>\$ 3,929</u>	<u>\$ 392</u>	<u>\$ 154,962</u>
106年				
1月1日	\$ 150,641	\$ 3,929	\$ 392	\$ 154,962
增添	118,716	6,709	4,210	129,635
折舊費用	( <u>87,595</u> )	( <u>1,842</u> )	( <u>563</u> )	( <u>90,000</u> )
12月31日	<u>\$ 181,762</u>	<u>\$ 8,796</u>	<u>\$ 4,039</u>	<u>\$ 194,59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621,895	\$ 18,701	\$ 7,897	\$ 648,4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u>440,133</u> )	( <u>9,905</u> )	( <u>3,858</u> )	( <u>453,896</u> )
	<u>\$ 181,762</u>	<u>\$ 8,796</u>	<u>\$ 4,039</u>	<u>\$ 194,597</u>

本公司儀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光罩及分析儀器，分別按 2 年及 2~5 年提列折舊。

(七) 無形資產

	<u>技術授權費</u>	<u>電腦軟體</u>	<u>其他</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62,500	\$ 43,181	\$ 771	\$ 106,4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9,420)	( 38,370)	( 771)	( 78,561)
	<u>\$ 23,080</u>	<u>\$ 4,811</u>	<u>\$ -</u>	<u>\$ 27,891</u>
107年				
1月1日	\$ 23,080	\$ 4,811	\$ -	\$ 27,89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81,169	22,033	25,000	128,202
攤銷費用	( 25,358)	( 5,907)	-	( 31,265)
12月31日	<u>\$ 78,891</u>	<u>\$ 20,937</u>	<u>\$ 25,000</u>	<u>\$ 124,82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43,669	\$ 65,214	\$ 25,771	\$ 234,654
累計攤銷及減損	( 64,778)	( 44,277)	( 771)	( 109,826)
	<u>\$ 78,891</u>	<u>\$ 20,937</u>	<u>\$ 25,000</u>	<u>\$ 124,828</u>
	<u>技術授權費</u>	<u>電腦軟體</u>	<u>其他</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18,187	\$ 42,245	\$ 771	\$ 161,203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5,554)	( 32,846)	( 771)	( 109,171)
	<u>\$ 42,633</u>	<u>\$ 9,399</u>	<u>\$ -</u>	<u>\$ 52,032</u>
106年				
1月1日	\$ 42,633	\$ 9,399	\$ -	\$ 52,03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936	-	936
攤銷費用	( 19,553)	( 5,524)	-	( 25,077)
12月31日	<u>\$ 23,080</u>	<u>\$ 4,811</u>	<u>\$ -</u>	<u>\$ 27,891</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62,500	\$ 43,181	\$ 771	\$ 106,4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39,420)	( 38,370)	( 771)	( 78,561)
	<u>\$ 23,080</u>	<u>\$ 4,811</u>	<u>\$ -</u>	<u>\$ 27,891</u>

1. 技術授權費主要為研發所需之製程技術軟體之技術授權費用。
2. 電腦軟體主要係研發所需之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
3. 其他主要為高爾夫球證。

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0	\$ 5
推銷費用	18	5
管理費用	21	6
研究發展費用	31,206	25,061
	<u>\$ 31,265</u>	<u>\$ 25,077</u>

(八)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169,898	\$ 107,12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9,894	131,318
應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91	7,530
應付技術授權費	67,330	-
其他	21,088	25,411
	<u>\$ 439,401</u>	<u>\$ 271,388</u>

(九)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77	\$ 4,3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923)	( 3,771)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46)</u>	<u>\$ 53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4,304	(\$ 3,771)	\$ 533
利息費用(收入)	54	(47)	7
	<u>4,358</u>	<u>(3,818)</u>	<u>5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5)	(105)
經驗調整	(481)	-	(481)
	<u>(481)</u>	<u>(105)</u>	<u>(586)</u>
提撥退休基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3,877</u>	<u>(\$ 3,923)</u>	<u>(\$ 4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859	(\$ 3,725)	\$ 134
利息費用(收入)	68	(65)	3
	<u>3,927</u>	<u>(3,790)</u>	<u>1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9	2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5	-	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34	-	334
經驗調整	18	-	18
	<u>377</u>	<u>29</u>	<u>406</u>
提撥退休基金	-	(10)	(10)
12月31日餘額	<u>\$ 4,304</u>	<u>(\$ 3,771)</u>	<u>\$ 533</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折現率	<u>1.25%</u>	<u>1.2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4.00%</u>	<u>4.00%</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44</u> )	<u>\$ 151</u>	<u>\$ 146</u>	(\$ <u>141</u> )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72</u> )	<u>\$ 180</u>	<u>\$ 175</u>	(\$ <u>168</u> )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7)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8 年度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8)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短於1年	\$ -
1-2年	-
2-5年	131
5年以上	<u>4,479</u>
	<u>\$ 4,610</u>

##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650 及\$12,210。

(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計畫(註1)	104.1.12	732(仟股)	3年	服務年資與績效條件之 達成(註2)

註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2：員工自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起屆滿一年、兩年及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累計最高可既得股份比例分別為30%、70%及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料如下：

	107年	106年
	數量(仟股)	數量(仟股)
1月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2	473
本期失效	- (	1)
本期解除限制	(202)	(270)
12月3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02

民國106年因部分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其獲配之員工限制權利新股分別為6百股，未符合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須返還股票，業經民國106年8月9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並辦理註銷減資，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06年8月10日，該案已於民國106年8月28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採用給與日股價減除履約價格估計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存續期間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04.1.12	166.00	10.00	3年	156.00

4. 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權益交割	\$ 891	\$ 11,675

5.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符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所訂之既得條件股數分別為202仟股及270仟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解除限制之資本公積影響數分別為\$29,956及\$42,182。

### (十一)股本

1.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900,000，分為 90,000,000 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500,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 \$600,379，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年	106年
1月1日	60,038	57,071
盈餘轉增資	-	2,9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	-	( 1 )
12月31日	60,038	60,038

2. 本公司為獎勵員工留任並發揮所長，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發行股數共計 1,400 仟股。該案業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第一次發行 732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2 月 3 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請詳附註四(十八)之說明。

###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就可分配盈餘得酌予保留，或以股票或現金發放，預期股利分派額度維持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一百間，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員工股票股利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通過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如下：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3,210	\$ -	\$ 35,002	\$ -
特別盈餘公積	335	-	-	-
現金股利	360,227	6.0	256,818	4.50
股票股利	-	-	29,677	0.52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已於 107 年 9 月 18 日實際發放。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如下：

	107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5,585	\$ -
特別盈餘公積	11,073	-
現金股利	720,454	12.00
股票股利	-	-

前述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案，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 (十四)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IC產品)	\$ 3,722,35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之主要產品係為高速類比電路之相關產品：

	107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722,35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722,351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 (十五)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1,756	\$ 9,519
權利金收入	234	5,486
其他	2,829	1,814
合計	\$ 14,819	\$ 16,819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8,614	(\$ 37,2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淨利益	750	1,244
訴訟和解金(註)	-	(228,150)
合計	<u>\$ 29,364</u>	<u>(\$ 264,130)</u>

註：本公司與威盛電子於臺灣及美國訴訟案件，雙方已於106年7月簽署和解契約，和解金額為美金1,500萬元。本公司及母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協議分別負擔美金750萬元。

(十七)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7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37,326	\$ 491,938	\$ 529,264
折舊費用	\$ 83,634	\$ 27,021	\$ 110,655
攤銷費用	\$ 20	\$ 31,245	\$ 31,265
	<u>106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31,141	\$ 398,360	\$ 429,501
折舊費用	\$ 64,719	\$ 25,281	\$ 90,000
攤銷費用	\$ 5	\$ 25,072	\$ 25,077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485,704	\$ 394,019
勞健保費用	21,278	20,162
退休金費用	12,656	12,213
其他用人費用	9,628	3,107
	<u>\$ 529,266</u>	<u>\$ 429,50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其發放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610及\$56,71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76及\$5,67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分別以8%及10%估列，董監酬勞皆以1%估列。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九)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12,183	\$ 54,9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6,763)	7,34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5,420</u>	<u>62,26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 10,994)	10,38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5,841)	-
所得稅費用	<u>\$ 188,585</u>	<u>\$ 72,648</u>

####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差異調節：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28,888	\$ 85,80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所得	( 151)	( 21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	-	39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30,414)	( 23,53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6,763)	7,341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5,84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866</u>	<u>2,852</u>
所得稅費用	<u>\$ 188,585</u>	<u>\$ 72,648</u>

2.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6,970	\$ 7,230	\$ -	\$ 14,200
預期信用損失	-	29	-	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66	645	-	911
暫估銷貨折讓	17,867	7,035	-	24,902
其他	711	610	-	1,321
課稅損失	7,285	1,286	-	8,571
合計	<u>\$ 33,099</u>	<u>\$ 16,835</u>	<u>\$ -</u>	<u>\$ 49,934</u>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10,336	(\$ 3,366)	\$ -	\$ 6,9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98	( 2,132)	-	266
暫估銷貨折讓	18,175	( 308)	-	17,867
其他	1,166	( 455)	-	711
課稅損失	11,412	( 4,127)	-	7,285
合計	<u>\$ 43,487</u>	<u>(\$ 10,388)</u>	<u>\$ -</u>	<u>\$ 33,099</u>

3.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扣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u>\$ 42,848</u>	<u>\$ 42,848</u>	<u>\$ -</u>	108年度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扣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	<u>\$ 42,848</u>	<u>\$ 42,848</u>	<u>\$ -</u>	108年度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

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 每股盈餘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55,847	60,019	\$ 15.9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55,847	60,0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3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55,847	60,275	\$ 15.86
	106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2,098	59,798	\$ 7.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2,098	59,7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8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39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32,098	60,224	\$ 7.17

註：民國 106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一)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汽車及大樓停車位，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5 年 9 月至 109 年 4 月。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19,827 及 \$18,193 之租金費用。另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951	\$ 8,93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621	12,968
	\$ 16,572	\$ 21,899

##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049	\$ 129,6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530	3,45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191)	( 7,530)
本期支付現金	<u>\$ 78,388</u>	<u>\$ 125,556</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購置無形資產	\$ 128,202	\$ 936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	18,929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 67,330)	-
本期支付現金	<u>\$ 60,872</u>	<u>\$ 19,865</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註冊成立）控制，其直、間接擁有本公司 52.93% 股份。其餘 47.07% 則被大眾持有。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控制者為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華碩)	最終母公司
華碩電腦(上海)有限公司(華碩上海)	其他關係人
華碩聯合科技(股)有限公司(華碩聯合)	"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誠)	"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敏)	"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華碩	<u>\$ 249,039</u>	<u>\$ 318,685</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勞務費(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最終母公司	\$ 1,077	\$ 2,081
其他關係人	<u>3,435</u>	<u>3,157</u>
	<u>\$ 4,512</u>	<u>\$ 5,238</u>

其他關係人為本公司提供研究單位管理之費用，並按雙方協議價格收費，本公司依合約每月支付費用予其他關係人。

3. 預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收貨款：		
華碩	<u>\$ 46,133</u>	<u>\$ 21,262</u>

(註)表列合約負債-流動。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1,684	\$ 61,968
退職後福利	<u>432</u>	<u>432</u>
總計	<u>\$ 92,116</u>	<u>\$ 62,400</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3,000</u>	<u>\$ 3,000</u>	關稅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購買儀器設備，依合約未來一年應付之設備款分別為\$184 及\$5,00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2 日提議之盈餘分配，請詳附註六(十三)5.之說明。
- (二)本公司為獎勵員工留任並發揮所長，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預計採無償發行普通股 35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共計 350 仟股，預計發行總金額為 3,500 千元。此項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尚待股東會通過方可執行。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據以規劃所需之產出以及達到此一產出所需之相對應資本支出；在依產業特性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87,904	\$ -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7,7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87,340	-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9,868	1,066,919
應收票據	-	3
應收帳款	814,526	426,8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其他應收款	25,748	22,739
存出保證金	10,771	6,806
其他金融資產	3,000	3,000
	<u>\$ 2,459,157</u>	<u>\$ 1,554,16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8,563	8,196
應付帳款	205,463	227,624
其他應付款	439,401	271,38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74	-
	<u>\$ 654,101</u>	<u>\$ 507,208</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採用適當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2) 風險控管方面，由財務部門主管定期評估，以隨時監督交易與損益情形，並於發現有異常情事時，向董事會報告。
- (3) 本公司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僅從事避險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操作以規避匯率變動產生之市場風險，不從事交易性操作。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重大外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1,066及\$7,927。當新台幣兌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452及\$1,435。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470	30.715	\$ 1,243,036
人民幣：新台幣	32,696	4.4395	145,1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41	30.715	\$ 136,405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437	29.7600	\$ 935,565
人民幣：新台幣	31,651	4.5352	143,5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01	29.7600	\$ 142,878

- E.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貨幣性項目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8,613 及(\$37,224)。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03 及\$278。
- C.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利益增加\$792。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借款，經評估未有利率風險。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皆屬信用品質良好之客戶，係為同一群組，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3%，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F.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
減損損失提列	( <u>145</u> )
12月31日	( <u>\$ 145</u> )

民國 107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145。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前述投資(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外)之部位分別為\$175,244及\$27,79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應付票據	\$ 8,563	\$ -	\$ -	\$ 8,563
應付帳款	205,463	-	-	205,46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40,075	-	-	440,075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合計</u>
應付票據	\$ 8,196	\$ -	\$ -	\$ 8,196
應付帳款	227,624	-	-	227,624
其他應付款	271,388	-	-	271,388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u>\$ 87,904</u>	<u>\$ -</u>	<u>\$ -</u>	<u>\$ 87,90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興櫃股票	<u>\$ -</u>	<u>\$ -</u>	<u>\$ 87,340</u>	<u>\$ 87,340</u>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u>\$ 27,796</u>	<u>\$ -</u>	<u>\$ -</u>	<u>\$ 27,796</u>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淨值

4.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87,34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	14.78%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及少數股權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勞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並無重大影響。

3.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27,588

評價調整

208

合計

\$ 27,796

(1)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 \$1,244。

(2)本公司投資開放型基金之對象均係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本公司於銷貨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透過市場下單交易，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

(2)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90天內	\$ 223,36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群組1	\$ 22,994
群組2	180,539
	<u>\$ 203,533</u>

註：依據主要管理階層對於信用風險控管之信用品質分類。

群組 1：該客戶款項經第三人擔保或提供擔保品。

群組 2：該客戶款項未經第三人擔保或提供擔保品。

(5)本公司持有應收帳款擔保品為質押定存，其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0,000。另部分客戶提供銀行或第三人開立之保證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供作擔保金額為 \$116,464。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 A.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高速類比電路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B.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退回及折讓，係依商品售價變動及該產品之銷售狀況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 年度</u>
銷貨收入	\$ <u>2,975,231</u>

3.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並無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大陸投資，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開發、生產及製造等。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所占比例	收入	所占比例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 3,173,198	85%	\$ 2,440,503	82%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	549,153	15%	534,728	18%
合計	<u>\$ 3,722,351</u>	<u>100%</u>	<u>\$ 2,975,231</u>	<u>100%</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淨額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2,128,685	\$ -	\$ 1,280,873	\$ -
台灣	1,008,186	294,637	1,050,011	232,294
中國大陸	239,178	-	291,306	-
東南亞	174,602	-	-	-
其他	171,700	-	353,041	-
合計	<u>\$ 3,722,351</u>	<u>\$ 294,637</u>	<u>\$ 2,975,231</u>	<u>\$ 232,294</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所占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所占比例
A股份有限公司	\$ 2,099,352	56%	\$ 1,278,524	43%
B股份有限公司	370,800	10%	325,556	11%
華碩電腦	249,039	7%	318,685	11%
C股份有限公司	-	-	18,669	1%
合計	<u>\$ 2,719,191</u>	<u>73%</u>	<u>\$ 1,941,434</u>	<u>66%</u>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		\$ 9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329,391
—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108年01月至108年02月，年利率為0.60%~0.60%	594,000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11,726仟元 匯率30.715	360,168
	人民幣 -1仟元 匯率4.4395	4
—外幣定期存款	到期日為108年01月至108年03月，年利率為3.40%~4.20%	146,215
		<u>\$ 1,429,868</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戶名稱</u>	<u>金額</u>	<u>備註</u>
A 客戶	\$ 678,687	
其他	135,98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減：備抵呆帳	( 145)	
	<u>\$ 814,526</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111,922	\$ 100,761	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130,401	130,401	
製成品	<u>239,741</u>	<u>519,504</u>	
小計	482,064	<u>\$ 750,666</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u>71,000</u> )		
合計	<u>\$ 411,064</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五)。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五)。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商名稱</u>	<u>金額</u>	<u>備註</u>
甲供應商	\$ 93,791	
乙供應商	66,425	
丙供應商	20,989	
丁供應商	17,923	
其他	6,335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u>\$ 205,463</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相關明細請詳附註六(八)。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數量</u>	<u>金額</u>	<u>備註</u>
高速介面控制晶片	7,297萬顆	\$ 3,205,041	
裝置端高速控制晶片	3,269萬顆	552,086	
銷售退回及折讓		( 34,776)	
		<u>\$ 3,722,351</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原料	74,914	
加：本期進料	858,539	
減：期末原料	( 111,922)	
進貨退回及折讓	( 4,200)	
轉列營業費用	( 9,897)	
本期耗用原料	807,434	
製造費用	1,059,229	
製造成本	1,866,663	
加：期初在製品	151,871	
減：期末在製品	( 130,401)	
製成品成本	1,888,133	
加：期初製成品	289,368	
其他	740	
減：期末製成品	( 239,741)	
轉列營業費用	( 1,527)	
已出售存貨成本	1,936,973	
加：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0,000	
營業成本	<u>\$ 1,966,973</u>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金額</u>	<u>備註</u>
加工費	\$ 917,202	
折舊	83,634	
其他	58,393	其他項目均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5%
	<u>\$ 1,059,229</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42,577	
租金支出	5,503	
佣金支出	4,670	
運費	4,135	
旅費	3,678	
交際費	3,613	
其他費用	7,481	餘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5%
	<u>\$ 71,657</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金額</u>	<u>備註</u>
薪資支出	\$ 59,678	
勞務費	10,315	
其他費用	<u>15,741</u>	餘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5%
	<u>\$ 85,734</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目</u>	<u>金額</u>	<u>備註</u>
薪資支出	\$ 361,244	
攤銷費用	31,206	
折舊費用	25,723	
其他費用	79,375	餘項目均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5%
	<u>\$ 497,548</u>	

(以下空白)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33,922	\$ 436,306	\$ 470,228	\$ 28,452	\$ 356,299	\$ 384,751
勞健保費用	1,655	19,623	21,278	1,542	18,620	20,162
退休金費用	937	11,719	12,656	891	11,322	12,2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3	8,815	9,628	256	2,851	3,107
董事酬金	-	15,376	15,376	-	9,268	9,268
合計	\$ 37,327	\$ 491,839	\$ 529,166	\$ 31,141	\$ 398,360	\$ 429,501
折舊費用	\$ 83,634	\$ 27,021	\$ 110,655	\$ 64,719	\$ 25,281	\$ 90,000
攤銷費用	\$ 20	\$ 31,245	\$ 31,265	\$ 5	\$ 25,072	\$ 25,077

註：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23人及21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1,862	\$ 27,881	-	\$ 27,881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96,683	30,011	-	30,011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62,833	30,012	-	30,012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芯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0,000	87,340	7.80%	87,340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 249,039	7%	註	註	註	\$ -	-	

註：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